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4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良及朱江濤；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繆建民、孫雲飛、周松、張健及陳冬；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仕雄、李孟剛、劉俏、田宏啟、李朝鮮及史永東。

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目 录

- 1、专项说明
- 2、附表

委托单位：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86) 021 6141 8888

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24)第 Q00633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及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合称“财务报表”),并于2024年3月25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24)第 P02500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贵行编制了后附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行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行实施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行202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行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2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志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维琦



2024年3月25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3 年年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不含 利息)	2023 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 年年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	-
总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3 年年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往来累 计发生金额(不含 利息)	2023 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 年年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经营性往来(注)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经营性往来(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非经营性往来

行长

董事长

行长兼首席执行官

副行长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财务部部长

财务部部长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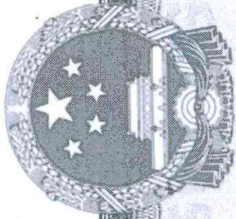
财务部部长

财务部部长负责人



公司盖章

注：本行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经营范围包括贷款和资金业务。本行无实际控制人。本行向大股东及其母公司和附属企业发放的贷款及进行的资金业务，严格依据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进行，不属于一般意义上的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范畴。有关本行向大股东及其母公司和附属企业发放的贷款及进行的资金业务，已在本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 61 披露。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40202001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8550.0000万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仅供专项报告使用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2日

证书序号: 000408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付建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12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